

悲哀世代

阿卜杜拉·侯赛因著



悲哀世代

（一九三四年）



悲哀世代

〔巴基斯坦〕阿卜杜拉·侯赛因著 袁维学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悲 哀 世 代

〔巴基斯坦〕阿卜杜拉·侯赛因 著

袁 维 学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中路 855 弄 14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20.125 插页 3 字数 444,000

1984 年 6 月第 1 版 198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01—41,000 册

书号：10188·456 定价：(六) 2.35 元



阿卜杜拉·侯赛因

序 言

我生于旁遮普省的一个小城镇。父亲是政府机关的中级官员。我们并不富裕，但尚舒适。我们有自己的房屋和少量的农田。当我还是婴儿的时候，母亲就离开了人间，父亲独自带着四个孩子过活。我最小。在我仅仅四岁的时候，父亲就从政府机关退休了。

我还很年轻时，就目睹了一件对我有很大影响的事情。有一天，我同父亲上街。在街上，我们看到一个人朝我们走来。他穿得很漂亮，颇有派头。一看到这个人，父亲突然停住。当这个人走近我们时，父亲以极其尊敬的姿态向后退了两三步，并把手举到眉毛，在此人面前低下头去，以至他的头几乎与他的膝盖齐平。我很惊异。父亲是个高傲的人，我从未见过他在谁面前采取这样谦卑的态度。这个人没有停下来，仅仅向父亲点了一下头就从我们旁边扬长而去。我询问此人是谁，父亲回答说，他是地方行政官。这样，我第一次认识了殖民主义的真正的面目。当时，我是九岁或十岁光景，我对那种制度产生了强烈的反感。在那幼小的时候，我就下决心，绝不在别人面前低头。

我们靠父亲的退休金和一些农产品生活。随后，为支付我姐姐们的结婚费用，土地一块一块被卖掉。我上了学院。父亲

病了，卧床不起达四年之久。我们贫困下来。我二十五岁时，父亲与世长辞了。

我着手写作比较晚。二十岁出头才拿起笔，开始创作《悲哀世代》。我的姐姐们同自己的丈夫生活在一起，我在世界上孤苦伶仃。我开始认识到人的特定的社会地位，而我不喜欢它。我开始相信，它是可以改变的；我想写它。我也想写我们的人民所进行的反殖民主义的斗争。但我尤其想写人们所说的与所实践的形形色色的爱。爱是人生存的主要因素。通过各种各样的爱可以改变人的状况，因为它从内里发生变化。外在因素中的任何变化，倘若不是伴随着态度、观点和认识上的变化，都必将失败。这就是我为什么确信创作是一个真正的革命活动。

中国的历史使我加深了自己的信念。当我想到中国人民——世界上最伟大的民族之一——将用自己的语言阅读我的著作的时候，我倍加感激。

阿卜杜拉·侯赛因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十七日于伦敦

关于《悲哀世代》

倘若你问乌尔都语文学的某位读者或者老师，乌尔都语有哪些好的长篇小说，那末他会毫不迟疑地说，《悲哀世代》、《火河》和《真主之乡》。虽然乌尔都语的长篇小说中尚可提及蒙达兹·莫夫蒂的《阿里普尔的艾里》，阿齐兹·艾哈迈德的《这么高这么低》，哈迪贾·马斯杜尔的《庭院》以及最近出版的因迪扎尔·侯赛因的《村庄》和巴诺·古德西亚的《雄鹰》，但是其他任何小说都没有得到《悲哀世代》、《火河》和《真主之乡》所赢得的荣誉。因此，可以毫不犹豫地说，《悲哀世代》是乌尔都语的三部伟大长篇小说之一，是现代的名著。这部小说的作者阿卜杜拉·侯赛因以前曾写过短篇小说，但却从《悲哀世代》问世后，才真正闻名于世。我的话证实了《悲哀世代》在内容和艺术上是极有影响的小说这一观点。一位已经出名的作者所写的小说，人们争相阅读，但这并不能说明这是部佳作。如果某位作者以前并无名气，而在小说问世后才出名，那末这意味着那确实是一部好小说。所以当我知道袁维学先生在用中文翻译这部小说时，我曾对他说过，“你所翻译的这部小说是乌尔都语现代名著的最好的典范。”

《悲哀世代》所写的时期较长。小说开头所写的那个时期，

巴基斯坦尚未诞生，英国人统治着印度。阿卜杜拉·侯赛因以叙述一个家庭的先辈作为小说的开端。这位先辈拯救了一个英国人的性命，因而得到了报答，成了许多土地的主人，座落在这块土地上的村庄也以他的名字命名为罗山普尔。在那个时代，英国人为了维护自己在印度的统治给予当地人以封地、荣誉和称号。英国的文化蚕食着印度自己的文化特征。其间有些人追随和附和英国人，但也有些人仇恨英国人和英国文化。《悲哀世代》的主人公纳伊姆就属于后者。他在小说的开头完全是个青年。他出身于莫卧儿家庭。虽然他的祖父也曾得到一部分英国人所给予的土地，但他的父亲却在某个反政府的罪名下被判了十二年刑。

纳伊姆是争取独立的呼声的代言人。纳伊姆的不安是社会的不安。在这个社会中，纳伊姆睁开了觉悟的眼睛。他不喜欢英国人统治印度。他就在这个不安和斗争中度过了自己的大部分岁月。纳伊姆所属的这一代人之所以悲哀，是因为英国人依仗自己的武力和政治统治他们。这一代人是经济和思想的烦恼的牺牲品。这个烦恼和压迫从一九一三年一直持续到一九四七年。这个悲哀的时期在独立斗争中逝去。这就是阿卜杜拉·侯赛因的这部小说的主题，即独立斗争，维护自己的特征，反对英国人的统治——这当中被英国人收买的人很高兴，然而青年一代却很悲哀，因为它没有向英国人妥协。

这部小说是在历史事实的光照下写成的。阅读这部小说，感觉到，阿卜杜拉·侯赛因不但深刻地研究了次大陆的历史，而且认真地观察了以真名或者假名在小说中出现的形形色色的人物。无可置疑，《悲哀世代》的题材极其宏大而重要。从这部小说可以看出，阿卜杜拉·侯赛因的艺术已到了顶峰，因此，我认

为,《悲哀世代》是一部伟大题材的伟大小说,是一部深湛的著作。阿卜杜拉·侯赛因极其精巧地构思了情节。他以精湛的艺术把握了这么长、这么困难、这么分散,而且与历史有很深关系的题材。我认为,中国读者和作家会很容易理解这部小说,将颇有兴趣地阅读它。阿卜杜拉·侯赛因的写作方法别具一格,效果卓著。书中展现的人物,有血有肉,与生活密切相关。

在阿卜杜拉·侯赛因创作这部小说的日子里,乌尔都语散文正受到俄国作家的风格的影响。大多数作家接受了托尔斯泰^①、陀思妥耶夫斯基^②和契诃夫^③的影响。从《悲哀世代》的描写细节的方法和写作的风格亦可窥见这些俄国作家的影响。阿卜杜拉·侯赛因十分自如地展开自己的题材,然后又非常精巧地收拢它。阅读这部小说,感觉到,作者十分坦然地把非常困难和复杂的题材极其容易地、巧妙地描述出来。这部小说的另一个独到之处是,通过书中的人物展现出特定的社会和文化的侧面。特别是描绘出一幅旁遮普文化的壮丽的画图,由此可以窥见阿卜杜拉·侯赛因的周密的观察。因此,这部小说可以说是描写现实的最好的典范。

我希望中国读者能感兴趣地阅读并喜爱这部小说。

穆兹赫尔·伊斯拉姆

一九八二年十月五日于伊斯兰堡

① 托尔斯泰(1828—1910):俄国作家。

② 陀思妥耶夫斯基(1821—1881):俄国作家。

③ 契诃夫(1860—1904):俄国作家。

献给已故的爸爸!

目 次

序言·····	阿卜杜拉·侯赛因	I
关于《悲哀世代》·····	穆兹赫尔·伊斯拉姆	III
第一卷 英属印度 ·····		1
第二卷 印度 ·····		165
第三卷 分治 ·····		485
第四卷 尾声 ·····		597
译后记 ·····		633

第 一 卷

英 属 印 度

人们将观察尘世；注视
烦恼、黑暗和痛苦的阴影；他
们将被驱入黑暗。

以赛亚

罗山普尔是个不到一万户人家的村子。离公路较远，石子路和柏油路都与这里不通。此地的交通全靠马车或徒步行走。坎坎坷不平、弯弯曲曲的小路，大多相互交错。因此，记性不好的异乡人和马车夫往往走错路，误入邻近陌生的村庄，颇令人苦恼。然而，此事常常发生。村里人热情接待这样的异乡人已习以为常。异乡人有时能够得到小床歇息一两个时辰，有时还能得到乳清解渴。

阳光照耀下的小路显得格外交谧、清洁。然而，当车辆通过的时候，小路的缺陷就暴露出来了。小路掀起尘土。尘土在空中长时间地四处飞扬，殃及远近的人、动物、树木，颇使人不快。使异乡农民迷路和掀起尘埃给周围生物带来烦恼，这是小路对自己的恶劣境况提出无声抗议的两个有效办法。你要到罗山普尔去，就得在拉尼科特镇的小车站下车，顺着这样的小路往西走相当远的路程。路上，你会遇到狗。这些普通的、无家可归的狗各村都有。它们没有村里人的授意就担负起保卫和看守村庄的责任。这些狗总以为从附近经过的异乡人是外来的侵略者，他们将极大地威胁村庄的安全。它们用“汪，汪”的高声吠叫表示自己的恐惧。为了反抗，一直把你追赶到前面村庄。再把你转

交给也象它们一样普通而多疑的狗，然后才心安理得地回去。胆小的异乡人生气地停下来，咒骂狗，捡起石头打狗，往前迅跑，并且用各种动作来表示愤慨。然而，头脑健全的人们，认为跟狗一般见识有失尊严，不予理睬。这样，经过十四柯斯^①的长途旅行，你将满面风尘，怀着厌恶的心情，十分疲惫地到达罗山普尔。该村位于河边。河水灌溉着这里的土地。

就区域来说，罗山普尔村的位置起码在舆论上没有得到公认。以村里最年长的农民艾哈迈德·丁为首的一派坚持该村属德里省，而以锡克教的农民赫尔纳姆·辛格为首的另一派则认为该村位于旁遮普省。人们经常在村民集会处辩论这桩事。不管怎样，村子位于两省的边界，这一点是公认的。这个村子的文化就是这种两重性的典范。居住在这里的锡克教徒的生活习惯和旁遮普的锡克教的农民一样，而且操旁遮普语。印度教徒和穆斯林阶层接受联合省的农民的风俗习惯。尽管如此，村里的二百多人还是和和气气地按照自己的生活方式过日子。

罗山普尔的历史简单而浪漫。该村诞生才半个多世纪。从这个角度来说，它是这一地区最年轻的村庄。最早在这里安家的那一代人当中现在还有几位在这个村子里。我们要讲的是第二代和第三代人在耕种本村土地的那一段时间内的事。不管怎样，历史最可靠的见证人是老农艾哈迈德·丁。他年轻时来到这里定居。他家是在无人居住的土地上建立起罗山普尔村的几户人家中的一家。他这样讲述这个历史故事：

一八五七年的起义^②爆发的时候，纳瓦卜^③罗山·阿里·

① 英里，一柯斯约等于两英里（一英里合 1.6093 公里）。

② 一八五七年，印度士兵和人民反对英国人所举行的起义。

③ 印度土邦王公。

汗是罗塔克县的税务兼地方行政长官办公室里的一个普通公务员。（显然当时他并不是纳瓦卜。）他受过中等教育。由于他很高尚，因此在亲戚朋友中和胡同里颇受尊敬。当时，他同母亲和新婚妻子一起住在城市的一个老区。在城里燃起起义的火焰、印度士兵拿起武器反对英国军官那天，市民们虽然惊慌害怕，但却激起了他们对英国人的愤慨。有些地方，人们聚集在胡同里议论从兵营传来的消息。不过，倘若认为他们所有人都是英国人的死敌，那也是不对的。夜幕降临，所有市民都呆在家里，闭门不出。

那天，罗山·阿里·汗去看望一位生病的朋友。傍晚，他告别了朋友往回走。在他走进从他家数过来第二条胡同的时候，看到前面离他不远有个人在跑。眼看那个人影摇晃了几下就倒在地上不动弹了，他很着急，赶忙走上前去，低下头看了看那个人，但黑糊糊的什么也看不清。他呼喊那个人，用手摸了摸，并把手放在那个人的鼻子上，发现他还喘着气。他认为那个人只是遇难晕倒的。于是便不假思索地把那个人搭在肩上往前走。他身体很结实，轻而易举地走过了一条胡同。但是，失去知觉的人是很沉的，在停下来换肩的时候，他觉得有件硬东西。用手摸了摸，是那个人腰里别的手枪。同时，他的手上沾了血。显然那个人受伤了。他皱了皱眉头，但是仍把那个人搭上肩往前走。

到家后，他在灯光下一瞧，突然凉了半截。原来此人是个金黄色头发、穿着印度店老板服装的英国人。这个人脸色蜡黄，呼吸微弱。他急忙跑去把门闩上，并想办法使英国人清醒过来。首先，他让家里的妇女避开，给英国人换衣服，替英国人包扎腿上的伤口，这是锐利的武器刺伤的。然后，他把妈妈叫来。起初，这位善良的老太太因为病人是欧洲人拒绝接近他。但是，后来